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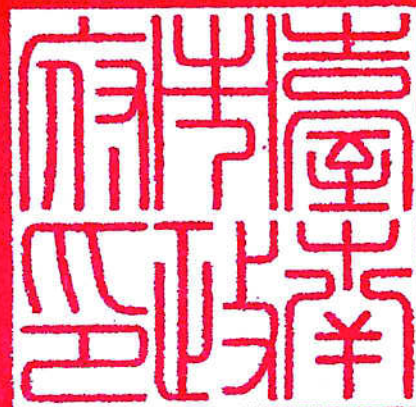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80867611A號

附件：計畫圖（比例尺三千分之一）及計畫書各1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玉井都市計畫（部分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）」案自
108年8月8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
二、內政部108年7月31日內授營中字第1080813378號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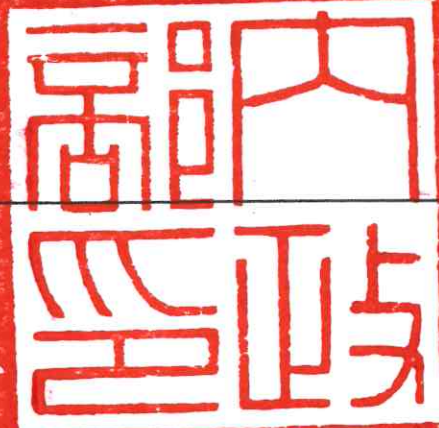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8月8日零時起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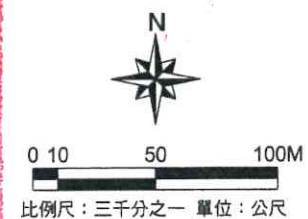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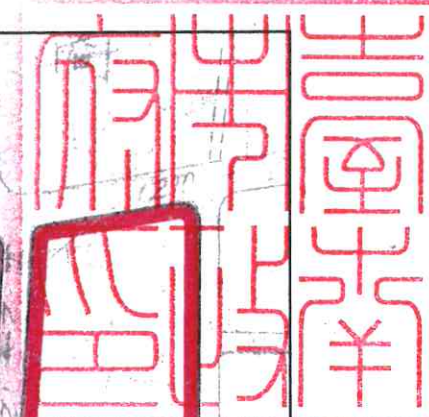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
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
本市玉井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三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黃偉哲



變更玉井都市計畫(部分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)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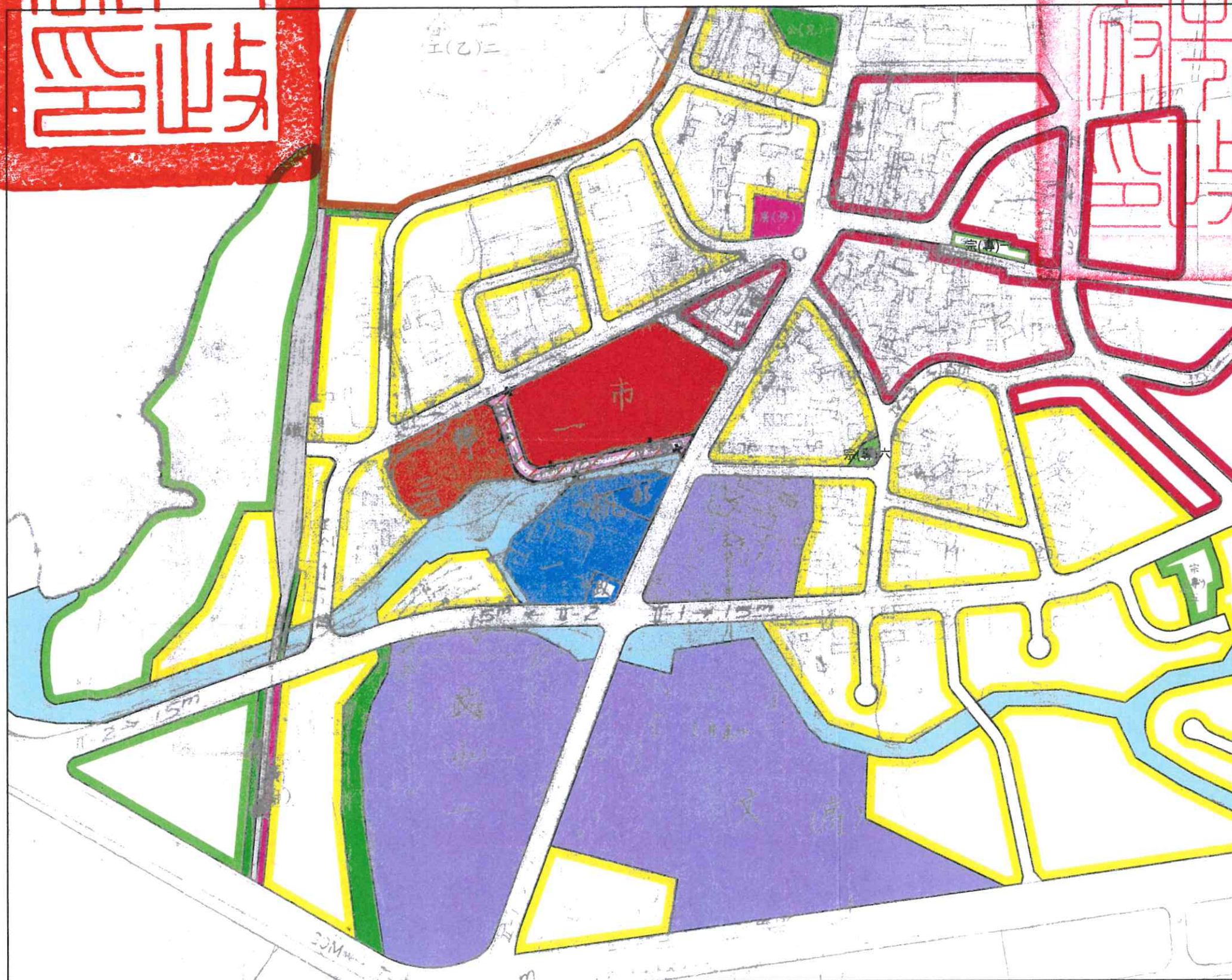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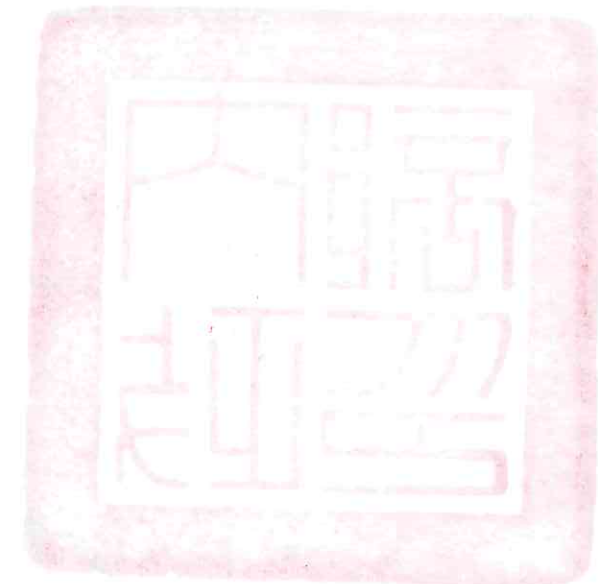
- 住宅區
- 商業區
- 乙種工業區
- 行政區
- 宗教專用區
- 機關用地
- 郵政事業用地
- 學校用地
- 停車場用地
- 廣場用地
-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
- 市場用地
- 鄰里公園兼作兒童遊樂場使用
- 綠地用地
- 水溝用地
- 道路用地
- 計畫範圍

變更圖例

- 變更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



附註：凡本次計畫未指明變更部分，皆應以原有計畫為準。



業務承辦 人員	幫工程司葉文龍
業務單位 主管	都市規劃科 科長鄭伊峻



陳威傑